

乌海市

财政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填制)

(2021年度)

项目名称：农田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指导经费

编报部门(印章)：市节水办

部门负责人(签字)：

部门预算代码：

编报人(签字)：高晓荣

编报时间：2020年11月06日

乌海市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农田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指导经费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主管部门及主管部门编码	乌海市水务局419001	主管部门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刘明生 1890473****		
	项目单位	市节水办	项目单位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郝银凤 1301509****		
	部门职能	我单位主要负责宣传贯彻国家、自治区有关节约用水的法律法规、组织实施《乌海市节约用水管理办法》。根据全市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编制城市节约用水计划，组织下达年度节水计划，认真监督计划的实施，并组织考核，定期开展节水检查。对城市公共供水，自备供水设施的用水的单位节约用水情况进行监督，对不符合有关节水法律、法规事宜，拥有纠正和否决权。并对违章情况做出处理，有重大问题及时向市政府和水务局报告。对企事业单位节水工作实行业务指导和技术指导。参与计划用水单位的节水技改项目的审定、改造。根据用水定额、经济技术条件制定年度用水计划，对本行政区域的年度用水实行总量控制，监督用水单位按批准的计划用水。按照国家、自治区有关技术标准和技术监督通则要求，根据生产、生活的一般用水状况和节约用水潜力，制定生产、生活用水定额。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情况	预算功能科目	2130399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年月)	2021-01~2021-12			
		项目概况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切实做好全区农田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的通知》(内水农〔2013〕119号)及全区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布置会精神，节水办作为乌海市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技术支撑单位，组织指导三区水务部门开展各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同时编制完成了《乌海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成果报告》，本《报告》的编制是根据《全国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技术指南》要求，在组织开展样点灌区调查，收集整理灌区供需用水，设施条件、气象等基础信息资料的基础上，通过首尾测算法，测算出各样点灌区和乌海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切实做好全区农田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的通知》(内水农〔2013〕119号)、全区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布置会精神、《乌海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2017-2020年实施方案》(乌水字〔2017〕33号)及历年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方案。			
	项目实施必要性及可行性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切实做好全区农田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的通知》(内水农〔2013〕119号)、全区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布置会精神、《乌海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2017-2020年实施方案》(乌水字〔2017〕33号)及历年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方案。三区水利局负责各样点灌区的确定，安排系数测算具体工作；市节水办作为本项系数测算分析工作的技术支撑单位，负责全市农田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的全程技术指导工作，汇总数据和成果上报工作。				
项目资金来源(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项目资金构成			
			上年度项目资金结转	本年度预算 申请	本年度安排其他资金	
	7.0		0	7	0	
项目预算明细	明细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起止时间(年、月)		

	技术人员、司机劳务费	5.25	2021-01-2021-1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9	2021-01-2021-12
	印刷费	0.26	2021-01-2021-12
	合计	7.00	

项目总体目标	中长期目标（20××年——20××年）				年度目标		
						安排系数测算具体工作；市节水办作为本项系数测算分析工作的技术支撑单位，负责全市农田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的全程技术指导工作，汇总数据和成果上报工作。达成以下目标： 目标1：组织培训3次，15人次，聘用专业人员2人。 目标2：公务用车数量1辆。 目标3：工作运转率100%。 目标4：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 目标5：年度预算总金额7万元。 目标6：推进节水型载体建设及水利行业节水机关建设。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标1：组织培训场次（次）
					指标2：培训人次（次）		15
					指标3：聘用专业人员人数（人）		2
					指标5：公务用车数量（辆）		1
					指标6：印刷品（件）		2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培训合格率	100%
						指标2：聘用专业人员在岗率	100%
						指标3：专业工资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财政到位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指标2：项目财政资金及时支付及时率	100%
						指标3：工作计划按时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6：公务用车总成本（元）	14900
						指标1：培训单位成本（元/次人）	333.33
						指标2：培训总成本（元）	5000

						指标3：聘用人员工资单位成本（元/年）	26250
						指标4：人员工资总成本（元）	52500
						指标5：印刷产品总成本（元）	2600
						指标7：年度预算总成本（元）	70000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者满意度	9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推进节水型载体建设及水利行业节水机关建设	推进
						指标2：加强计划用水管理	加强
						指标3：完善更新用水监控对象	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建立健全专项资金项目管理长效机制	建全	
					指标2：开展农田灌溉用水系数测算，保证土壤湿度	长期	

部门负责人(签字)：

填报人(签字)：

高晓荣

填报日期：

2020年11月06日